神十七今日11时14分发射

航天员乘组确定

新华社电 我国将于10月26日11时14分发射神舟十七号载人飞船,飞行乘组由航天员汤洪波、唐胜杰和江新林组成。

神舟十七号载人飞行任务新闻发布会25日上午在酒泉卫星发射中心举行。中国载人航天工程新闻发言人、中国载人航天工程办公室副主任林西强会上介绍,经任务总指挥部研究决定,瞄准10月26日11时14分发射神舟十七号载人飞船,飞行乘组由航天员汤洪波、唐胜杰和江新林组成,汤洪波担任指令长。汤洪波参加过神舟十二号载人飞行任务,唐胜杰和江新林都是首次飞行。

“目前,任务各项准备工作正在稳步推进,执行这次发射任务的长征二号F遥十七火箭即将开始推进剂加注。”林西强说。

这次任务是载人航天工程立项实施以来的第30次飞行任务,也是第12次载人飞行任务,任务主要目的为:完成与神舟十六号乘组在轨轮换,驻留约6个月,开展空间科学与应用载荷在轨实(试)验,实施航天员出舱活动及载荷出舱,进行舱外载荷安装及空间站维护维修等工作,同时,持续评估空间站组合体功能性能,获取积累空间站运行的宝贵数据和经验,考核地面支持中心执行空间站运行管理任务的协调性、匹配性,进一步提升空间站运行效率和故障处置能力。

根据计划,神舟十七号载人飞船入轨后,将采用自主交会对接模式,约6.5小时后对接于天和核心舱前向端口,形成三舱三船组合体。在轨驻留期间,神舟十七号航天员乘组将迎来天舟七号货运飞船、神舟十八号载人飞船的来访对接,计划于明年4月左右返回东风着陆场。

林西强表示,目前,空间站组合体状态和各项设备工作正常,神舟十七号载人飞船和长征二号F遥十七运载火箭产品质量受控,神舟十七号航天员乘组状态良好,地面系统设施设备运行稳定,发射前各项准备工作已就绪。

汤洪波,男,汉族,籍贯湖南湘潭,硕士学位。1975年10月出生,1995年9月入伍,1997年4月加入中国共产党,2010年5月入选为我国第二批航天员,现为中国人民解放军航天员大队一级航天员,陆军大校军衔。2021年6月执行神舟十二号载人飞行任务,同年11月被中共中央、国务院、中央军委授予“英雄航天员”荣誉称号,并获“三级航天功勋奖章”。经全面系统训练,科学合理、公平公正考核,成绩优秀,具备执行任务能力,入选神舟十七号载人飞行任务乘组并担任指令长。

唐胜杰,男,汉族,籍贯甘肃定西,学士学位。1989年12月出生,2008年9月入伍,2013年3月加入中国共产党,2020年9月入选为我国第三批航天员,现为中国人民解放军航天员大队四级航天员,空军中校军衔。经全面系统训练,科学合理、公平公正考核,成绩优秀,具备执行任务能力,入选神舟十七号载人飞行任务乘组。

江新林,男,汉族,籍贯河南杞县,学士学位。1988年2月出生,2006年9月入伍,2010年1月加入中国共产党,2020年9月入选为我国第三批航天员,现为中国人民解放军航天员大队四级航天员,空军中校军衔。经全面系统训练,科学合理、公平公正考核,成绩优秀,具备执行任务能力,入选神舟十七号载人飞行任务乘组。

神十六航天员10月31日返回地球

新华社电 “神舟十六号航天员乘组在与神舟十七号航天员乘组完成在轨轮换任务后,瞄准10月31日返回东风着陆场。”

这是中国载人航天工程新闻发言人、中国载人航天工程办公室副主任林西强,在25日上午召开的神舟十七号载人飞行任务新闻发布会介绍的内容。

神舟十六号飞行任务是中国载人航天工程进入空间站应用与发展阶段后的首次载人飞行任务。林西强介绍,目前,在轨工作进展顺利,在航天员与地面科技人员密切配合下,空间应用项目正按计划稳步推进,共开展了70项航天医学、生命生态、生物技术、材料科学、流体物理、流体力学、航天技术等空间实(试)验和8项人因工程技术研究,获取了大量的实验数据,还有一些实验样品将随神舟十六号飞船下行,部分项目已取得阶段性应用成果,空间站作为国家太空实验室的综合效益正在逐步显现。任务期间,他们还圆满完成了一次航天员出舱活动、一次“天宫课堂”太空授课、多次载荷出舱、配合完成天舟五号货运飞船分离撤离等工作。

“特别要说的是,受限于微重力环境和空间站容积,物资管理这一在地面看似平常的工作成为日益凸显的新难题。”林西强说,为此,神舟十六号乘组与地面密切协同,针对性地制定了在轨物资管理减容增效方案,在指令长景海鹏的带领下,累计转移物资约850次,反馈物资整理信息135条,全面完成空间站在轨物资盘点和整理工作,使空间站物资存放状态、信息管理等焕然一新,为后续空间站在轨物资管理树立了标杆。

林西强表示,神舟十六号乘组返回前,还将视光照条件由航天员手持高清相机通过飞船绕飞拍摄空间站组合体,将有望在轨首次获取以地球为背景的空间站组合体全貌图像,这将是第一张反映空间站全构型的“工作照”。

2024年节假日安排来了

春节放假8天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2024年部分节假日安排的通知,全文如下: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国务院各部委、各直属机构:

经国务院批准,现将2024年元旦、春节、清明节、劳动节、端午节、中秋节和国庆节放假调休日期的具体安排通知如下。

一、元旦:1月1日放假,与周末连休。

二、春节:2月10日至17日放假调休,共8天。2月4日(星期日)、2月18日(星期日)上班。鼓励各单位结合带薪年休假等制度落实,安排职工在除夕(2月9日)休息。

三、清明节:4月4日至6日放假调休,共3天。4月7日(星期日)上班。

四、劳动节:5月1日至5日放假调休,共5天。4月28日(星期日)、5月11日(星期六)上班。

五、端午节:6月10日放假,与周末连休。

六、中秋节:9月15日至17日放假调休,共3天。9月14日(星期六)上班。

七、国庆节:10月1日至7日放假调休,共7天。9月29日(星期日)、10月12日(星期六)上班。

(据新华社)